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燃料电池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6,000万元将持有的上海燃料电池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燃动力”）51.01%股权转让给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2018年9月4日，公司收到上燃动力的通知，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在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燃动力股权。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四日